

证券代码：834016

证券简称：易二零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等相关规定，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 2018 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并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5】6751 号《关于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并发行股票登记的函》，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2 名法人、52 名自然人，共发行股票 12,600,000 股（其中限售 75,000 股，无限售 12,525,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21 日止，上述资金全部到位，缴存至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开立的账户（账号：7111 2101 8260 0076 679），并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核实后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出具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5）第 12066 号验资报告。上述全部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开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服务水平，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和影响力。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将募集资金存放账户（账户名称：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总行；银行账号：8110 7010 1310 0598 393）作为存放募集资金专用管理账户，对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并已与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接受针对募集资金使用的三方监管。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依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规则执行对上述募集资金的管理。

公司对募集资金设立了管理和使用台帐，详细记录募集资金存放开户行、账号、存放金额、使用项目、逐笔使用情况及其相应金额、使用日期、对应的会计凭证号、对应合同、批准程序等事项。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用于开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服务水平，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和影响力。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45,530,730.19元，未使用资金18,984,087.55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146,829.33元，未赎回理财产品17,000,000.00元，未转回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837,258.22元。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半年度未转回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已全部转回到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	-------

募集资金总额	63,000,000.00
加：银行利息、理财收益	1,514,817.7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5,530,730.19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8,923,723.79
2018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	16,607,006.40
等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8,984,087.55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用途	金额
截至2018年1月1日募集资金余额	35,183,204.38
加：2018年上半年度银行利息、理财收益	407,889.57
减：投资上海万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减：投资山西中农国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
减：工资、社保、公积金	1,151,999.96
论坛会议费、搭建费	1,826,653.28
咨询、服务费	2,389,694.00
房租、物业、水电费	963,083.05
印刷、制作费	400,833.00
其他经营活动	1,674,743.11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8,984,087.55

(1)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并发布了《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具体购买及赎回产品如下：

序	产品名称	风险	投资	2018年上半	2018年上半	截至2018年6
---	------	----	----	---------	---------	----------

号		等级	期限	年度累计购买金额（元）	年度累计赎回金额（元）	月 30 日余额
1	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天天快车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编号：B160C0183）	PR1	无 名 义 存 续 期 限	5,000,000.00	17,000,000.00	2,000,000.00
2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型产品（保本浮动收益型）	PR2	90 天	25,000,000.00	30,000,000.00	15,000,000.00

(2) 公司2018年4月总经理办公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山西中农国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签署<投资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天津纽艾格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纽艾格”）、山西农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农通科技”）、山西德邦仕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仕”）签订《关于山西中农国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合作协议》，约定由易二零、纽艾格、农通科技共同出资完成中农国盛注册资本缴纳义务，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人民币3,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4.00%，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本次投资款3,400,000.00元。

(3) 公司2018年4月总经理办公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万朗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万朗水务”）5%股权的议案》，公司与万朗水务股东樊雪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募集资金6,000,000.00元购买樊雪莲持有的万朗水务5%股权，交易价格为6元/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本次股权收购的股权转让款4,800,000.00元，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已完成剩余1,200,000.00元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4) 公司2018年4月总经理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江苏国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国变电气”）222,222股股票的议案》并于2018年6月总经理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售江苏国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国变电气”）222,222股股票变更交易对手方的议案》，因公司业务调整，为优化资源配置、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全局，公司将持有的国变电气222,222股股票以9元/股价格全部出售给江苏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于国变电气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故本次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规定，采取盘后协议转让方式。由于投资国变电气的资金来源为募

集资金，该部分资产出售所得资金将全部存入募集资金账户。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已将扣除交易手续费及其他税费后的出售国变电气所得资金1,996,348.00元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5) 报告期内，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为员工开工资、缴纳社保、缴纳住房公积金；支付论坛会议费、搭建费；支付咨询、服务费；支付房屋、物业、水电费；支付印刷费、制作费等，以更好的开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服务水平，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和影响力。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募集资金到账以后，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暂时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目的是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行为未影响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

六、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公司在本次股票发行的过程中未发生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尚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严格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及相关业务领域；公司募集资金没有通过质押、

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 备查文件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